

证券代码：301303

证券简称：真兰仪表

公告编号：2023-058

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滨海投资全资附属公司签署《研发合作框架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滨海投资有限公司（02886.HK）全资附属公司天津滨投新智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滨投新智”）于近日签署了《研发合作框架协议》，双方将结合各自需求和技术优势，进行相关燃气产品的开发。

二、协议对方情况

公司名称：天津滨投新智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荣刚

注册资本：6,323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空港经济区）环河北路 80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6 号楼 501-3 室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程管理服务；招投标代理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软件开发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碳减排、碳转化、碳捕捉、碳封存技术研发；通信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制冷、空调设备销售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智能仪器仪表制造【分支机构经营】；智能仪器仪表销售；特种设备销售；管道运输设备销售；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；电气设备销售；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；制冷、空调设备制造【分支机构经营】；储能技术服务；热力生产和供应【分支机构经营】；供冷服务；节能管理服务；仪器仪表销售；

网络设备销售;仪器仪表修理;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:建设工程施工（除核电站建设经营、民用机场建设）;建设工程设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（不得投资《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》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）

公司与滨投新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滨投新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信用状况良好，具有良好的资信及履约能力。

三、协议主要内容

根据双方需求和意愿，依托各自资源优势，在城市燃气相关技术领域，开展广泛研究工作，双方同意先在以下四个方向开展研究，并积极拓展其他新的研发方向。

1、新技术及产品开发

结合双方在需求、场景、产品、技术等方面的优势，进行燃气相关产品开发。

2、定制产品研发

针对特定目标客户或市场个性化需求，开展相关产品或技术的定制化研究。

3、软件开发及应用

结合燃气行业不同场景对智慧运维管理的需求，开发软件管理平台，并推广应用。

4、标准编制及知识产权申报

利用双方资源，共同参与燃气行业相关技术标准的编制工作。并开展专利等多种形式的知识产权合作。

四、协议签署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该协议的签署旨在利用双方资源及优势，实现互利共赢，提升双方在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、设计、生产、应用等方面的技术创新能力及核心竞争力，合作协议的落实有利于加强与滨海投资的合作深度，进一步延伸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开发能力。

2、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、净资产、净利润和公司独立性等不构成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该协议的履行而对该对手方形成依赖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对合作的主要条款进行了约定，协议项下内容尚未开展，后续业务合作将另行签署合作协议。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推进程度，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研发合作框架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7日